

证券代码：835135

证券简称：启光智造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州启光智造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其中广州启光智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2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彭晓东出资人民币 98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现公司拟将控股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即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0.00 元，其中广州启光智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080,000.00 元，彭晓东认缴出资人民币 3,920,000.00 元，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为向控股公司增资，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议案。关联董事彭晓东系上述议案的关联投资人，回避表决。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增加金额以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最终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金额为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彭晓东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如意坊六巷59号

关联关系：彭晓东女士，为公司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130,000股，持股比例0.45%。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增资情况说明

2022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议案，公司拟将控股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10,000,000.00元，即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0元，其中广州启光智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4,080,000.00元，彭晓东认缴出资人民币3,920,000.00元。

（三）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前为广州启光智造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780,276.52元，净资产1,229,562.35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4,006,067.38元，净利润434,877.27元。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为控股子公司，无需签署投资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广州启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是基于控股子公司业务的经营发展需要。此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是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做出的决策。但仍存在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会进一步加强控股子公司治理，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启光智造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启光智造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